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被债权人申请破产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获悉公司被债权人南京尤玛包装工程有限公司向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2023)苏01破申88号]。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对债权人申请公司破产事项的相关文件及受理裁定书，该申请能否被法院正式受理、公司是否进入破产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被申请破产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若法院依法受理申请人对公司提出的破产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2023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873.69万元，三季度末净资产为-21,810.79万元，若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将涉及退市风险。

3、年审机构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如若保留意见未消除，公司2023年被出具非标准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将涉及退市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被债权人申请破产的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获悉公司被债权人南京尤玛包装工程有限公司向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2023)苏01破申88号]。

1、申请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南京尤玛包装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汪长南

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5580457030W

成立日期：2011-08-16

注册资本：208 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宁区江宁街道星辉社区沙地村 1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木制容器制造；木制容器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包装服务；家具制造；日用木制品制造；日用木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金属门窗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申请人债权基本情况

经公司自查，目前公司与南京尤玛包装工程有限公司债权经南京市建邺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22)苏 0105 民初 14066 号、(2022)苏 0105 民初 14076 号确认，公司尚欠南京尤玛包装工程有限公司 1,570,319 元。

由于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对债权人申请公司破产事项的相关文件，所涉及的债权金额暂无法确定。

3、申请人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情况说明

申请人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

二、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占江

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5935103638

成立日期：2012-04-19

注册资本：14,129.7426 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嘉陵江东街 18 号 4 栋 4 楼

经营范围：汽车动力系统技术研发、检测，车辆系统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检测、销售、技术咨询；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电机及控制系统、整车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检测、销售、技术咨询；电子产品、智能驾驶系统、自动变速器、传动系统、车桥总成、充电设备、车用电动附件、动力电池系统、储能系统的研发、生产、检测、销售、技术咨询；道路货物运输；通讯设备（不含广播电视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研发、生产、检测、销售、技术咨询；电子设备、自动化设备、模具的研发、生产、检测、销售；车辆维修；计算机系统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222,455,341.03	1,230,874,701.66
负债总额	1,312,369,493.22	1,461,103,826.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合计	-83,599,062.74	-218,107,852.55
项目名称	2022年度	202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营业收入	142,296,936.34	180,323,942.94
利润总额	-239,261,025.58	-138,253,599.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045,206.02	-128,736,866.47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具体可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2023年10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2023年三季度报告》。

三、董事会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董事会正积极与相关债权人、法院进行沟通，对该事项进行核实、了解。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对债权人申请公司破产事项的相关文件及受理裁定书，该申请能否被法院正式受理、公司是否进入破产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被申请破产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1日